

要求解决华文小学所面对的问题

董教总呈给教育部长拿督斯里纳吉的教育备忘录

1999 年 6 月 24 日

1. 前言

- 1.1 我们曾于 1995 年 7 月 21 日提呈一份题为《办好华校，协助实现我国 2020 宏愿》的教育备忘录，恳请部长阁下关注及解决华文教育所面对的种种问题。虽然其中所提出的一些问题有获得当局的关注，并作出积极的反应，如开办假期师训班和批准成立新纪元学院等等；不过整体而言，华文教育的困境并没有获得显著的改善。就以华文小学来说，不但要面对许多诸如师资短缺、拨款不足、校舍不够等老问题的困扰，还得面对各项新教育措施所带来的冲击。
- 1.2 作为国家教育体系的一环，我们认为政府必须公平对待华文小学，确保华文小学能够健全发展，以为国家普及教育及培育人才。为了进一步解决华文小学所面对的种种问题，我们谨向部长阁下提呈这份教育备忘录。

2. 华文小学建校的问题

- 2.1 《1996 年教育法令》第 28 条明文规定“教育部长可以设立国民学校及国民型学校，并且必须维持有关的学校”，基于此，我们认为部长阁下有关：“政府没有增建华小的政策”的谈话（13/2/99 星洲日报），是没有根据以及违反上述条文。
- 2.2 近十多年来，随着教育的普及，以及我国急速朝向工业化和现代化发展，大批人民从乡区涌入城市就业，不但造成城镇人口激增，也导致城镇华文小学学生人数不断增加而严重爆满。另外，再加上华裔人口每年都在增长，以及越来越多友族同胞让子女接受华文教育，华文小学更是供不应求。许多学生，尤其是华裔子弟就在这种情况下丧失就读华文小学的机会。
- 2.3 虽然政府规定每个新的住宅区都必须保留一些地段作为建校的用途，遗憾的是，这些保留地一向只用来兴建国小和国中，而“不允许”兴建华文小学。因此，新的住宅区一般上都没有设立华文小学。当地的家长如果要让子女接受华文教育，就必须安排他们到距离住家较远的华文小学就读，结果不但造成孩子饱受舟车劳顿之苦，还要承担金钱及时间上的损失。
- 2.4 根据教育部的统计，从 1987 年至 1998 年的 12 年里，华文小学学生人数增加了 17,394 人，但是华文小学却减少了 12 所。反观国小在这期间，学校间数随着学生人数的增长，而增加了 427 所。若根据国小间数的增加率来计算，即每增加 1,338 人就增建一所国小($571,423 / 427 = 1338.23$)，那么，在同一个期间里，政府应该增建 13 所华文小学。但实际上，华文小学不增反减。



1968 年及 2008 年各源流政府资助小学学校数目及学生人数比较

学校 源流	1987		1998		增加 / 减少	
	学生 人数	学校 间数	学生 人数	学校 间数	学生 人数	学校 间数
华小	582,126	1,295	599,520	1,283	+ 17,394	- 12
国小	1,604,408	4,856	2,175,831	5,283	+ 571,423	+ 427

资料来源：教育部教育政策研究及策划组

2.5 目前,许多新的住宅区和华裔人口稠密地区正面临华文小学严重不足的问题,而迫切需要增建华文小学,以满足当地居民对华文教育,尤其是华社对母语教育的需求。这其中又以吉隆坡、雪兰莪及柔佛州新山的情况最为严重。

① 吉隆坡迫切需要兴建华小的地区及间数

地区	要求兴建华小的间数
蕉赖	2 所
甲洞	1 所
旺沙玛朱	1 所
泗岩沫	1 所
大城堡	1 所
合计	6 所

② 雪兰莪州迫切需要兴建华小的地区和间数

地区	要求兴建华小的间数
万挠	1 所
士拉央	1 所
巴生	* 4 所
加影	1 所
沙亚南	1 所
沙登	1 所
安邦	2 所
梳邦 / 八打灵	2 所
合计	13 所

【*巴生需要兴建华小的 4 个地区是池龙花园、良木园、圣淘沙花园和巴生卫星市。】



③ 柔佛州新山迫切需要兴建华小的地区和间数

地区	要求兴建华小的间数
柔佛再也花园	2 所
福林园	1 所
郊外岭	1 所
百万镇	1 所
柔佛花园	1 所
东方花园	1 所
安乐市新山花园	1 所
马星花园	1 所
大学城	1 所
合计	10 所

【此表所列的每个地区都有 1000 位以上的学生到华小就读，不过由于这些地区都没有华小，因此大约 2 万名学生被逼到距离较远，甚至是 10 公里以外的华小上课。】

2.6 我们的看法与要求：

- ① 随着华文小学学生人数不断的增长，以及华社不时作出建校的要求，政府必须在华裔人口稠密地区及新住宅区增建华文小学，以满足华社对母语教育的要求。
- ② 随着越来越多友族同胞将子女送往华文小学受教育，以及国家领导人不断鼓励各族人民学习和掌握多种语文，增建更多的华文小学以培养更多的多语人才，可说是符合国家的发展需求，同时也是所有国民的意愿。
- ③ 我们衷心希望，政府能够秉持公平和民主的原则，基于国家的利益，马上批准及负责在上述地区以及其他迫切需要的地区兴建华文小学。

3. 华文小学师资短缺问题

3.1 要实现教育目标，学校一定要办得好。要办好学校，教师扮演着重要和决定性的角色。因此，学校若长期缺乏教师，必定影响教学的效果，并直接影响国家教育的素质与正常发展。

3.2 华文小学长期缺乏两三千名教师，主要原因在于政府没有为华文小学建立妥善的师资培训与福利制度。例如当局没有根据实际的需求培训各源流小学师资，结果造成国小过剩 1 万 2 千位国文教师，而华文小学却缺乏将近 3 千位华文教师。



3.3 教育部一方面规定，要成为合格的华文小学教师必须具有大马教育文凭华文科优等的资格；但另一方面，却又不重视国中华文班，结果导致报考大马教育文凭华文科并考获优等的人数非常有限，这直接影响华文小学的师资来源。国中华文班所面对的问题包括：

- ① 国中华文课可有可无，许多学校将华文课安排在正课以外，而有的学校根本就不愿意开华文班。
- ② 政府没有根据需求培训国中华文教师，造成华文教师严重缺乏，结果许多华文班都因为没有教师而无法上课。
- ③ 校方不鼓励学生选考华文。

3.4 我们的看法与要求：

- ① 让符合条件且拥有多年教学经验的临教，在执教学校校长的推荐下直接进入师训学院受训。
- ② 由于教育部师训组每年都无法录取足够的华文组学员，因此当局应全数录取所有出席笔试和面试，并符合基本条件与资格的华文组申请者（即在大马教育文凭中考获所指定的 5 科优等），以避免一部分的申请者在笔试和面试中被淘汰，而影响录取的人数。
- ③ 将华文列入国中正课，并规定华文小学毕业的华裔学生必修必考华文。同时，也必须培训足够的国中华文师资。
- ④ 承认独中高中统考文凭作为申请师训华文组的资格之一，以鼓励更多独中生申请进入师训。
- ⑤ 成立不受公共服务条例限制的独立教师服务委员会，以便更伸缩性处理教师的薪金和福利事宜，包括设立一个独立的教师薪金制。
- ⑥ 继续聘用退休教师及简化退休教师续聘之手续。
- ⑦ 延长教师退休年龄至 60 岁，以纾解师资荒的问题。

4. 反对委派不谙华语华文教师担任华文小学课外活动主任

4.1 政府曾在 1987 年大量调派不谙华语华文的教师到华文小学担任高职，结果引发了许多问题。最后，内阁在 1988 年 4 月 27 日对华文小学高职作出以下的决定后，华文小学高职问题才告一段落：

- ① 华文小学校长、第一副校长、第二副校长和下午班主任必须具有大马教育文凭或初等教育文凭或相等程度的华文资格；
- ② 课外活动主任虽然不需具有正式的华文资格，但必须懂得华语华文。



4.2 最近几年，一些州教育局又开始逐步把不谙华语华文的教师派到华文小学担任课外活动主任，而且情况日趋严重。虽然遭到华社的反对，但绝大部分不谙华语华文的课外活动主任还是没有被调走。

4.3 1998 年 7 月 21 日，教育总监发出委任华文小学课外活动主任指南予各州教育局长，有关指南说明：

- ① 州教育局可以委任不具正式华文资格的教师担任华文小学课外活动主任，不过必须先确定有关的教师适合并能够妥善执行其任务。
- ② 现有不谙华语华文的课外活动主任必须参加由州教育局和 AMINUDDIN BAKI 学院所举办的华文课程。
- ③ 州教育局必须鉴定及选派适当的教师参加华文课程，以便出任华文小学课外活动主任。

4.4 我们的看法与要求：

- ① 有关的指南将导致华文小学课外活动主任问题进一步恶化，因为不谙华语华文的教师，只要参加有关课程后就可担任华文小学课外活动主任。然而，实际上一个短期华文课程是否就能让不谙华语华文者掌握华语华文，这是令人质疑的。基于此，我们坚决反对有关的指南。
- ② 华文小学的本质是教学与行政媒介语必须是华语华文，这是无可妥协的基本原则，因此我们坚决反对不谙华语华文者出任华文小学课外活动主任。
- ③ 我们认为，内阁于 1988 年针对华文小学高职所定下的条件已经不适合目前的状况，因此我们要求内阁重新检讨担任华文小学高职的条件，明文规定华文小学的校长、第一副校长、第二副校长、课外活动主任及下午班主任都必须具有大马教育文凭华文资格，以一劳永逸解决课外活动主任不谙华语华文的问题。

5. 有效率学校管理及领导课程

5.1 为了确保将来只有真正具有潜能以及符合资格的人选被委任为中小学的校长，教育部规定所有有意成为校长者都必须参加从 1999 年开始举办的“有效率学校管理及领导课程”。

5.2 我们认为，这基本上是一项很好的计划，不过这项课程指南中有关担任华文小学校长资格的条文却让华社担忧。有关的条文列明，担任华文小学的人选必须能说自己的母语，但却没有规定必须具备正式的华文资格。这意味着一些人选虽然不会写华文，也不会看华文，但只要他能讲华语，一旦参加这个课程后，即可名正言顺的担任华文小学校长。



5.3 我们的看法和要求：

为了避免上述问题发生，以致影响华文小学的正常操作，明文规定华文小学校长的人选必须具有大马教育文凭华文资格。

6. 结语

华文小学是国家教育体系的一环，它在普及及基础教育，提升国民素质，为国家培养人才以及促进国家建设与经济发展方面，作出了一定的贡献。但是，华文小学不但没有获得公平的对待，反而长期面对诸多问题的困扰和教育措施的冲击。我们衷心的希望，部长阁下能够正视华文小学的困境，并全面解决华文小学所面对的种种问题，让华文小学健全发展，以落实国家开明及公正的政策。

